

评价机构	广东汇成安全健康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PJ-(粤)-015
项目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办事处桂丰路建设工程与周边燃气管道相互影响安全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别	安全预评价		
项目简介:			
<p>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办事处位于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桂花社区观光路 1199 号，机构性质：机关，负责人：黄甲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3427268057，证件颁发日期：2018 年 05 月 14 日。</p> <p>桂丰路位于观澜街道桂花社区，属区建筑工务署正在实施建设的桂花路停车场综合体项目的配套道路。桂花路停车场综合体项目总用地面积 8276.05 m²，项目计划于 2020 年 12 月完工。根据综合体项目建设方案，地下室入口、公交首末站出入口及其他建筑出入口均位于规划桂丰路，为保障综合体项目建成后正常交付使用，完善片区内市政配套设施，提升社区城市形象，项目的建设是必要的。相关区分管领导已同意该项目立项建设。</p> <p>桂丰路建设工程项目南起规划路停车场入口，北至观光路，道路全长 331.661m，道路红线宽 12m，双向 2 车道，设计速度 2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是观澜街道桂花社区内部交通联络通道。该项目的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及燃气工程。</p>			
项目组长	林毅峰		
项目组成人员	钟建辉、黄舒妍		
报告审核人	傅泽华		
过程控制负责人	谢雄英		
技术负责人	刘海军		
现场调查情况	查勘了该项目的自然环境、周边环境，地理位置、周边危险化学品场所的符合情况。		
评价结论:			
<p>桂丰路建设工程与周边燃气管道的安全距离符合《城镇燃气设计规范（2020 版）》（GB50028-2006）等标准要求；经重大危险源区域定量风险评价软件计算分析评价，其事故后果风险可接受，故评价组认为该项目风险可接受。</p>			
现场照片:			
			